

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项目编号:	440313231031504005078		项目名称:	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经费
申请单位:	海丰县赤石镇中心小学		一级预算单位:	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(本级)
实施期限:	2		项目类型:	15 履职类(运转)项目
是否新增项目:	否		分配方式:	因素法和项目法
项目总金额(中期规划,元):	1,915,000.00		本年度项目金额(元):	958,000.00
政策依据:	1. 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《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意见》的通知; 2. 深汕发财函〔2022〕1781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关于编报2023年部门预算和2023—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 3. 中共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深汕编〔2020〕10号。			
测算依据:	2023年赤石镇中心小学开展课后服务按每生每年的1000元标准进行测算,2023年秋在校生为958人,该项目总资金为1000*958=958000元。			
年度目标:	通过本项目工作,完成课程开发、购买及实施工作,以实现赤石镇中心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运行,使广大师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服务。结合本校实情开展课后服务,通过本项目,加强项目支出高效使用,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内容,学生课后服务,保障学校教学活动及管理运营顺利进行。			
长期目标(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):	通过预算资金投入,实现赤石镇中心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运行,确保合作区重大民生项目高质量投入使用,加快推进“绿色教育”建设,使广大师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服务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解释
产出指标	*数量指标	课外活动数	5次	每周5次课后服务,反映学校给学生提供的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数量
	*质量指标	课外活动服务合格率	≥98%	反映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服务的合格情况。合格率=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数/总学生数*100%
	*时效指标	课后服务开展时间	2024年12月31日之前	反映课后服务按照学校计划执行情况
	*成本指标	按照赤石镇中心学校校内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执行	≥95.8万元	按照赤石镇中心学校校内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执行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*社会效益指标	校园文化认同度	100%	考察校园文化被师生所接受的程度,认同度=参与课后服务学生数/调查总人数*100%
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满意度指标	*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课外活动评价满意度	≥98%	考察学生对于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的满意状况。满意度=参与调查中满意人数/参与调查总人数
	其他满意度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备注:作为导入模板,置灰信息无需录入,作为导出模板,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。

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项目编码:	440313231031504105080		项目名称:	体检费
申请单位:	海丰县赤石镇中心小学		一级预算单位:	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（本级）
实施期限:	2		项目类型:	15 履职类(运转)项目
是否新增项目:	否		分配方式:	因素法和项目法
项目总金额（中期规划，元）:	514,000.00		本年度项目金额（元）:	254,000.00
政策依据:	1、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 2、《关于印发〈广东省中小学教职员编制标准实施方法〉的通知》（粤机编办〔2008〕73号） 3、海丰县编委《关于同意海丰县公立中小学布局调整机构编制方案的批复》（海机编〔2017〕64号）			
测算依据:	根据2023年体验人数130人，每人2000元进行测算，2024年在编人员106人+区聘人21人，共127人，每人2000元，体检费127*2000元=254000元。			
年度目标:	通过预算资金投入，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，提高教职工身心健康水平和业务能力，提高保教质量，强化办园水平。			
长期目标（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）:	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，建立健全教职工健康档案，准确掌握全区教职工身体健康状况，科学合理地采用防控措施，提高全区教职工队伍整体健康水平，促进赤石镇小学和幼儿园教育事业健康发展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解释
产出指标	*数量指标	参与体检教职工人数	≥127人	考察参与体检教职工人数情况
	*质量指标	排除身体疾病隐患	≥96%	明确了教师体检经费的具体要求，切实加强了资金的考核工作，建立健全了资金工作的长效机制。目标完成值=实际达标值/预定目标值*100%
	*时效指标	体检开展时间	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	考察按计划及时进行体检情况
	*成本指标	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	≤2000元/人	项目成本（预算）使用合理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*社会效益指标	教职工健康指数	≥96%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有效了解乡村教师身体状况，有利于提高教学水平。健康指数值=健康数值/参与体检数*100%。
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满意度指标	*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教职工满意度	≥98%	教师体检是件有利于民生的大好事，是一项关心农村老百姓、深得民心的好项目，该项工作应当继续深入开展。教职工满意度%=参与体检教职工人数/应体检人数*100%
	其他满意度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备注：作为导入模板，置灰信息无需录入，作为导出模板，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。

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项目编码:	440313241033100100503		项目名称:	2024年农业转移人员市民化奖励资金
申请单位:	海丰县赤石镇中心小学		一级预算单位:	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（本级）
实施期限:	1		项目类型:	31 履职类项目
是否新增项目:	是		分配方式:	因素法和项目法
项目总金额（中期规划，元）:	425,657.00		本年度项目金额（元）:	425,657.00
政策依据:	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【2023】244号）			
测算依据:	按照上级分配方案，学前教育学生340人，分配资金88060元，义务教育学生1302人人，分配金额：337596元。一共425656元			
年度目标:	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、教育教学设备需求。			
长期目标（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）: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解释
产出指标	*数量指标	每年次数	6次	反映学校给学生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数量
	*质量指标	服务合格率	≥98%	反映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、教育教学设备需求合格率
	*时效指标	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	100%	基本公共服务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完成
	*成本指标	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	≤425656元	项目成本（预算）使用合理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*社会效益指标	校园公共服务、基础设施、教育教学设备建设认同度	100%	考察校园公共服务、基础设施、教育教学设备取得成效
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满意度指标	*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评价满意度	98%	学生家长对于学校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、教育教学设备的满意状况
	其他满意度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备注：作为导入模板，置灰信息无需录入，作为导出模板，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。